档案延迟送达申请

北京大学法学院党委：

我单位存档人员 已被贵单位初取为二〇一七年硕/博士生。因 原因，该生全部人事档案无法根据贵单位《北京大学研究生录取政审和调档通知》的要求于二〇一七年 月 日前送达贵单位，特申请延期送达。预计送达时段为二〇一七年 月 日至 月 日。

存档单位名称：

存档单位联系人姓名：

存档单位联系电话：

（存档单位负责人签字）

（存档单位盖章）

二〇一七年 月 日

拟录取考生承诺

我已阅读《北京大学2017年硕/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的全部内容，知晓因档案未按要求送达北京大学所可能产生的后果，愿意承担因此后果所可能导致的应由本人承担的全部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承诺时间：二〇一七年 月 日